

准予代理记账机构迁出和变更通知书

深南财许【2022】0110 号

广东敏智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612180X）提交的跨管辖地变更办公地点和变更代理记账机构名称的申请材料已收悉，根据《深圳市代理记账管理实施办法》（深财规〔2020〕7号）第十三条有关规定，经审查，符合规定，区财政局决定准予迁出和变更。

变更前机构名称为深圳市敏智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变更后机构名称为广东敏智财税服务有限公司，将在7个工作日内，在相关公示平台予以公告。

特此通知。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2022年11月14日